

证券代码：600208 证券简称：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：临 2015-103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近日接第一大股东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,806,910,17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 46.78%，下称“新湖集团”）通知，新湖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82,000,000 股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9 月 14 日，购回交易日是 2017 年 9 月 13 日，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截至目前，新湖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为 3,085,889,22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7.92%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9 月 16 日